



证券代码： 300191

证券简称： 潜能恒信

公告编号： 2015-031

潜能恒信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潜能恒信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15年7月15日10:00时在公司大会议室以现场表决、通讯表决方式相结合召开。会议通知以专人通知、电子邮件相结合等方式已于2015年7月5日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为6人，实际出席人数为5人，董事马克因在国外未能出席；会议的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周锦明先生主持。经充分讨论和审议，会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 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表决情况：出席会议的董事5人，5票同意以上议案,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经广泛征询意见，由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推荐以下7人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1、周锦明先生、贾承造先生、郑伟健先生、于金星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2、王月永先生、黄侦武先生、陈洁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依据相关规定，独立董事候选人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决议通过的其他董事候选人名单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时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应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董事职务。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二、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董事津贴的议案》。

表决情况：出席会议的董事 5 人，5 票同意以上议案,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为了更好的保障公司董事特别是外部董事履行职责，提升公司管理水平与经营效益，切实维护公司以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讨论通过，调整公司董事津贴：外部董事津贴不超过 12 万/年（税前）/人。（外部董事指未在公司担任除董事以外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5 年第一次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出席会议的董事 5 人，5 票同意以上议案,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潜能恒信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特此公告。

潜能恒信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 年 7 月 15 日

附件

董事候选人周锦明简历

周锦明，男，生于 1965 年 12 月，1985 年毕业于中国石油大学地球物理勘探专业，获工学学士学位，1985 年—1996 年先后在中国石油天然气总公司物探局研究院、新加坡东方石油技术公司工作，从事石油地震数据处理解释工作，期间曾被派遣至美国哈利伯顿公司（Halliburton）进行交流，积累了丰富的数据处理解释经验。1998 年创建北京恒信潜能地球物理技术有限公司并担任执行董事至 2004 年该公司注销。2003 年创建潜能有限并担任董事长、总经理，现担任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4 年成立北京锦龙智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法人、总经理。周锦明持有公司股份 150,640,000 股，占总股本的 47.08%。

截至公告日，周锦明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存在关联关系：周子龙为周锦明先生的子女，张海涛先生为周锦明先生的配偶的兄弟姐妹，郑启芬先生为周锦明先生的兄弟姐妹的子女，与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该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1.3 条所规定的情形。

董事候选人贾承造简历

贾承造，男，1948 年生，博士学历，2003 年被评选为中国科学院院士，对我国石油地质与盆地构造理论有重要贡献，多次获得国家级奖励。曾任中石油塔里木油田总地质师，中石油副总裁，中国石油学会理事长。现任公司独立董事，贾承造未持有公司股份。

截至公告日，贾承造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1.3 条所规定的情形。

董事候选人郑伟建简历

郑伟建，男，1966 年生，1989 年毕业于成都地质学院，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职于中国石化南京石油物探研究所。现任上海高恒投资有限公司副总

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郑伟建未持有公司股份。

截至公告日，郑伟建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1.3 条所规定的情形。

董事候选人于金星简历

于金星，男，1980 年生，本科学历，长期从事石油勘探相关地质、物探研究工作，曾获得复杂储集体预测与油气检测技术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协会一等奖。现为本公司塔里木项目主要负责人，于金星未持有公司股份。

截至公告日，于金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1.3 条所规定的情形。

独立董事候选人王月永简历

王月永，男，生于1965 年12月，天津大学管理学博士，高级会计师。1988 年至1994 年于山东经济学院会计系任教；1994 年至2000 年就职于山东证券交易中心，历任研究发展部经理、清算部经理、总会计师；2000年至2002 年任山东省东西结合信用担保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2 年至2009 年任北京安联投资有限公司总裁助理。2010 年至今任北京圣博扬投资策划有限公司投资总监，兼任青岛东软载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石化山东泰山石油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师范大学MBA 客座研究员。现任公司独立董事，王月永未持有公司股份。

截至公告日，王月永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1.3条所规定的情形。

独立董事候选人黄侦武简历

黄侦武，男，1964 年出生，执业律师，北京市德恒律师事务所合伙人，研究生学历，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多年从事公司证券法律研究及公司证券法律服务工作，在公司证券法律领域拥有丰富的工作经验与良好的职业道德操守。1990 年 9 月 -1993 年 7 月，就读于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1993 年 8 月 -1997 年 3 月，广东省惠州市经济贸易律师事务所律师；1997 年 4 月 -2000 年 3 月，广东省惠通律师事务所律师；2000 年 4 月 -2001 年 3 月，北京市炜衡律师事务所律师；2001 年 4 月至今，为北京市德恒律师事务所律师。兼任山东金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公司独立董事，黄侦武未持有公司股份。

截至公告日，黄侦武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1.3 条所规定的情形。

独立董事候选人陈洁简历

陈洁，女，1970 年生。2002 年北京大学法学院博士研究生毕业。2002 年 9 月至 2004 年 9 月在中国社科院法学所博士后流动站从事证券法研究。2004 年 10 月至今供职于中国社科院法学所，从事教学科研工作。现任中国社科院法学所商法研究室主任，研究员，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中原大地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光合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博迈科海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陈洁未持有公司股份。

截至公告日，陈洁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1.3 条所规定的情形。